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安徽卡罗动物园管理有限公司包河分公司、安徽卡罗动物园管理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心志传媒有限公司与被告安徽卡罗动物园管理有限公司包河分公司、被告安徽卡罗动物园管理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皖 0111 民初 16418 号民事判决书。本庭限你方自公告送达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正本一份，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庐江县艾仕食品厂、艾正兵、李春梅：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同创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庐江县艾仕食品厂、被告艾正兵、被告李春梅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皖 0111 民初 22016 号民事判决书。本庭限你方自公告送达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正本一份，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安徽亚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吴兴林诉被告安徽亚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皖 0111 民初 20702 号民事判决书。本庭限你方自公告送达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正本一份，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合肥蒂蕞商贸有限公司、合肥追赛商贸有限公司、合肥奎贯商贸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原告罗中友诉被告合肥蒂蕞商贸有限公司、合肥追赛商贸有限公司、合肥奎贯商贸有限公司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9 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末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翁晋阳：本院受理的原告胡豪诉被告翁晋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10 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庄泉：原告安徽乐承控股有限公司与被告庄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本院判决如下：庄泉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安徽乐承控股有限公司 60983 元及利息损失(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以 60983 元为基数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款清时止)。案件受理费 1588 元，减半收取 794 元，由安徽乐承控股有限公司负担 74 元，由庄泉负担 720 元。公告费 800 元，由庄泉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王青：原告王祎然与被告王青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本院判决如下：王青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王祎然车辆维修费用 1820 元。案件受理费 100 元，减半收取 50 元，公告费 800 元，合计 850 元，由王青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倪后山：原告孙发庄与被告倪后山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本院判决如下：倪后山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孙发庄支付货款 15000 元及利息（自 2004 年 1 月 6 日起以 15000 元为基数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4.15% 计算至款清时止）。案件受理费 1086 元，减半收取 543 元，公告费 800 元，共计 1343 元，由倪后山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陈海明：原告王贤成与被告陈海明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本院判决如下：一、陈海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王贤成支付劳务工资 15500 元；二、陈海明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王贤成借款 2000 元。案件受理费 238 元，公告费 800 元，合计 1038 元，由陈海明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安徽快乐大本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王茂卿：本院受理原告王正芝诉被告你们合同纠纷一案，2021 皖 0103 民诉前调 14208 号，原告的诉讼请求如下：1、确认原告与二被告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解除《委托经营及管理合同》；2、判令二被告支付原告保底委托收益 26309.11 元、滞纳金 19755 元(每日按实际逾期金额的千分之一计算滞纳金，暂计算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此后顺延至款清时止)；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案件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 8:30 在本院第 18 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柯松来：本院受理的原告郑小旺与被告柯松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 0102 民初 12768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柯松来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郑小旺借款本金 78226.98 元及利息(利息以尚欠借款本金 78226.98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10 月 5 日起按照年利率 3.85% 的标准计算至款清之日止)；二、驳回原告郑小旺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2554 元，减半收取 1277 元，由被告柯松来负担 881 元，原告郑小旺负担 396 元。”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安徽顾与南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亚飞：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高新区支行与被告安徽顾与南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亚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 0102 民初 10584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安徽顾与南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亚飞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高新区支行贷款本金 299000 元、利息 25864.66 元【利息暂计算至 2021 年 6 月 4 日，之后的利息(不含罚息、复利)按照《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微捷贷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至欠款实际清偿之日止】；二、被告安徽顾与南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亚飞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高新区律师费 4000 元。案件受理费 6232 元，减半收取 3116 元，由被告安徽顾与南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亚飞负担。”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公 告

丁月飞：本院受理的原告李海燕与被告丁月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皖 0102 民初 11682 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丁月飞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李海燕借款本金 20000 元及利息(利息暂计算至 2021 年 5 月 10 日为 2393.42 元,后续利息自 2021 年 5 月 11 日起,以借款本金 20000 元为基数,按起诉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年利率 3.85%的标准计算至款清之日止);二、驳回原告李海燕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368 元,减半收取 184 元,公告费 800 元,合计 984 元,由被告丁月飞负担。”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陆贵升：本院受理原告颜祥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伍万元(50000元)。2、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由被告全部承担。】、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8 时 3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王仙：本院受理原告范玉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63500 元及其利息 4943.83 元。(其中利息以 63500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参照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即上浮 50%)至款清之日为止，现暂计算至 2021 年 12 月 28 日，逾期利息暂计算为 4943.83 元。)2、判令由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8 时 5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张乐宁：本院受理原告刘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偿还剩余借款本金 24000 元；2、本案的诉讼费、公告费(如有)、律师费(如有)由被告全部承担。】、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9 时 1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费勤文：本院受理原告黄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费勤文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20600元以及利息5000元(原告口头承诺)。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年3月28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计海波：本院受理原告朱根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一、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借款 4000 元。二、请求判令被告支付以 4000 元为本金按照两分利息支付逾期利息。三、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9 时 5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韩军、裴国海：本院受理原告尹良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被告韩军立即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100000 元，并支付利息损失至款清日止(分别以借款本金 50000 元为基数，按照月利率 2%的标准，自借款之日 2017 年 1 月 15 日、2018 年 3 月 11 日计算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利息以借款本金 10 万元为基数，按照 LPR 的四倍暂计算至 2021 年 12 月 18 日，利息损失共计 40531.2 元); 2、被告裴国海对上述全部借款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保全、担保等费用。】、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10 时 1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申淑梅：本院受理原告周兰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一、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5 万元及利息 17783.84 元(利息以 5 万元为基数按年息 15.4%从 2019 年 6 月 30 日暂计算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843 天)，后续利息计算至款清之日)；二、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下午 14 时 3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陆雅文：本院受理原告彭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立即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50000 元，并自 2021 年 7 月 4 日开始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承担利息损失至款清之日止(暂计算至 2021 年 12 月 12 日的利息为:854.38 元)；2、承担本案全部诉讼、保全等费用。】、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下午 14 时 5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安徽航顶装饰设计有限公司、陈兴成：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省航派家具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一、请求判令两被告支付货款、保证金、违约金共计 111329 元(其中保证金 10000 元、货款 100329 元、违约金 1000 元)，并以 110329 元为基数从立案之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至款清之日止。二、本案诉讼费由两被告承担。】、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下午 15 时 1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安徽鑫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启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人民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人民币 200000 元整，并自 2018 年 12 月 20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直至还清之日止，截至起诉之日利息为 24800 元；以上合计 224800 元。2、请求人民法院判令被告支付本案诉讼费用。】、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下午 15 时 3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李道凯：本院受理原告孙世田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材料款 8300 元及利息 1693.38 元(以 8300 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4 月 5 日起算，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LPR 利率计算，暂计算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为 1693.38 元，此后应连续计算至款清之日止)；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证据材料、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下午 15 时 5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遗失声明

安徽省监狱工作研究所工会委员会遗失徽商银行合肥安庆西路支行开户许可证，账号 1021701021000248150，核准号 J3610009495503，声明作废。

2022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遗失声明

合肥市蜀山区国举图文设计服务部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340104MA2TGJXC42，声明作废。

2022年3月28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28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2-3-28)

